

# 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焦建办〔2023〕42号

签发人：邱志杰

办理结果：A

## 对市人大十四届一次会议 第045号提案的答复

刘增民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对新能源重大项目建设的消防建议”的提案已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在“打造中部新能源材料城”和“建设国家氢燃料电池汽车应用示范城市群”中，为保障新能源电池等重大项目和加氢站消防安全，市住建局认真贯彻落实《建筑法》《消防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工作实际，通过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，加强施工图审查和服务机构监管，在工程建设中认真开展消防安全设计审查验收工作。

- 1 -



## 一、严格执行基本建设程序

突出建设单位首要责任，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建设，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，取得施工许可证和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后再开工建设；要求勘察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城乡规划条件及设计要点、规划许可作为勘察设计依据，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建设工程勘察、设计业务，落实国家规定的各勘察设计阶段深度要求；从事消防检测、评估业务的技术服务机构，必须具备从业条件，依法依规开展相关业务。

## 二、加强施工图审查和服务机构监管

施工图审查机构受理审查业务时，受理工程项目必须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，联合同等能力的设计单位开展审查；从事房屋建筑工程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、监理等活动，以及实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，需以审查合格的施工图为依据；加强对符合从业条件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动态监管。

## 三、严格开展消防设计审查验收

规范工作机制，严格审批程序，针对甲、乙类厂房仓库和易燃易爆气体和液体充装站，配合政府各部门严格监管，不以承诺、容缺、事后补办等不合规要求办理，开展联合审查和网上办理，确保审批公开、透明、高效；组建新能源电池等重大项目和加氢站专家队伍，为工程建设提供技术服务支撑和技术把关，确保消防安全；加强消防施工质量日常监督管理，对消防施工实行全过程质量监督，建立动态管理机制，强化消防施工质量过程监管和消防验收（含备案抽查）



联动工作。

感谢您对城建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

联系单位：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设计科

联系人及电话：栗红喜      3557236



---

抄送：市人大选工委、市政府督查室

---

焦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3年7月11日印发

---

